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608812025GG00115号77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　　期　二〇二五年九月一日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井冈山市城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井冈山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井冈山全民文体中心建设项目）
建 设 位 置	井冈山市茨坪镇 C-7、C-8-2 地块
建 设 规 模	总建筑面积 45271.2 ㎡，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2308.8 ㎡（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7840.8 ㎡，地下计容建筑面积 4468 ㎡），不计容建筑面积 32962.4 ㎡（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 73.4 ㎡，地下不计容建筑面积 32889 ㎡）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附总平面图

温馨提示：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一年内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。在规定的期限内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者未获得延续批准的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失效。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
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（个人）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
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总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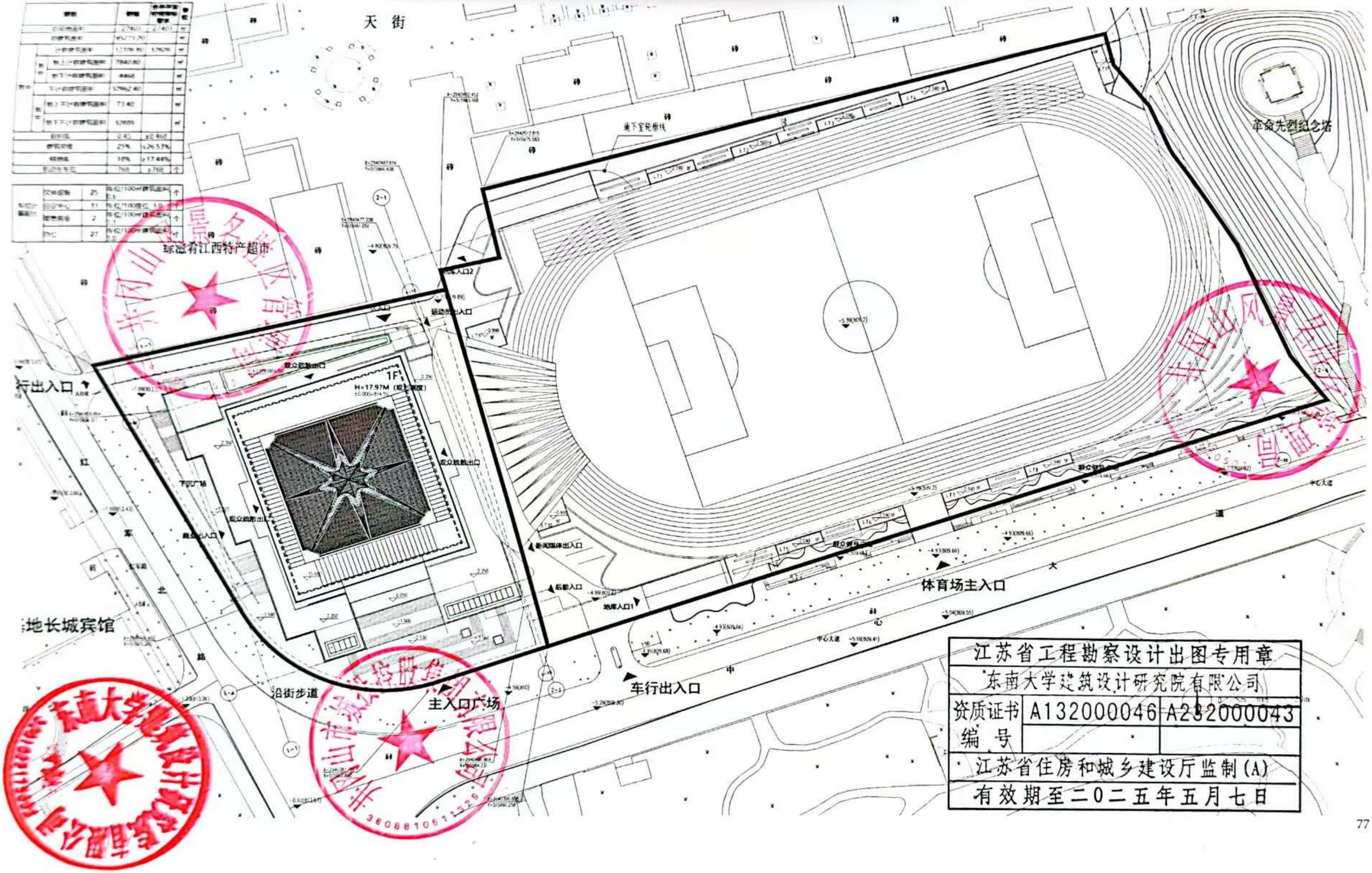

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		
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	
资质证书编号	A132000046	A232000043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(A)		
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		